

赴中國大陸報告
(類別：其他)

參加中國大陸「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與
台商投資研討會」出國報告

服務機關：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姓名職稱：羅專員千惠

地 區：中國大陸廣東東莞、深圳

期 間：106年12月17日至12月19日

報告日期：107年1月10日

參加中國大陸「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與台商投資研討會」

出國報告

目 次

壹、交流活動基本資料.....	1
貳、活動重點.....	1
一、活動性質.....	1
二、活動內容.....	1
(一)行程安排.....	1
(二)行程紀要.....	2
(三)學者專家與當地台商之看法與意見.....	3
三、心得與建議.....	6

參加中國大陸「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與台商投資研討會」出國報告

報告人 經濟處羅千惠

107年1月10日

壹、交流活動基本資料

- 一、活動名稱：「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與台商投資研討會」
- 二、活動日期：106年12月17日至12月19日
- 三、活動地點：中國大陸廣東東莞、深圳
- 四、團員組成：政大國際關係中心、資訊工業策進會及陸委會等共4人
- 五、報告撰寫人服務單位：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經濟處

貳、活動重點

一、活動性質

中國大陸於106年3月提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構想，規劃建立跨地方政府的經濟區，結合香港、澳門、廣州、深圳、珠海、佛山、中山、東莞、肇慶、惠州和江門等9地城市資源，輔以港珠澳大橋及廣港深高鐵等交通建設，一方面加速港澳地區與中國大陸經貿融合，另一方面希望借助陸港澳三地原有經濟實力與服務產業優勢，跨區域重整原有產業結構，提升發展潛力。

中國大陸廣東台灣研究中心東莞理工學院台灣研究所與清華大學台灣研究院合作，於106年12月18日在東莞舉辦「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建設與台資企業創新力提升」主題研討會，並於106年12月19日赴東莞濱海灣新區及深圳前海地進行實地考察，本次隨團考察主要目的在參加研討會，並實地觀察中國大陸東莞及深圳地區投資環境，簡要記述相關過程及心得，以供本會參考。

二、活動內容

(一)行程安排

106年12月17日啟程，下午4時許拜會深圳市育山科技協會國際成果合作中心，結束後轉往東莞，12月18日於廣東東莞參加研討會，結束後參觀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12月19日上午參觀東莞濱海灣新區及深圳前海蛇口片區，下午返台。

(二)行程紀要

1. 106年12月17日下午4時拜會深圳市育山科技協會

該協會成立宗旨在為深圳科技、投資與創業等領域與全球高水準的技術、智慧、人才和資金建立架接管道，推動深圳當地科技創新與人才發展，並吸引海外華人精英人才、技術與項目在當地落戶。

2. 106年12月18日參加「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建設與台資企業創新力提升」研討會，會議結束後約下午5時許參觀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

(1) 研討會以「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建設與台資企業創新力提升」為主題，函邀兩岸知名學者、科技產業專家及東莞在地台商與會，就會議主題安排相關專題報告並進行研討，議程包括「廣東自貿區、粵港澳大灣區規劃建設與亞太經濟地理格局重塑」、「深莞穗科技創新走廊建設與珠三角產業格局重組展望」、「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與台資企業轉型發展機會」及「深莞穗科技創新走廊建設與台資企業經營角色轉型」等，其餘時間則由與會人員自由發言。

(2) 東莞松山湖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包含松山湖（生態園）城市會客廳、綜合服務中心、產業成果展示中心、會議展覽中心等，其中綜合服務中心係集合行政審查、政策宣傳、企業服務、投資洽談等700多項多功能綜合市政服務中心，該中心設立「統一智慧叫號系統」，可提供民眾、企業事前於網路（微信）取號，或至現場取號；對於有填表或列印需求的民眾，並提供「表單自動套打系統」服務，市民只需根據指示填入相關資料後，即可自

動生成所需表格，簡化填表手續。

3. 106年12月19日上午參觀東莞濱海灣新區及深圳前海蛇口片區

(1) 東莞濱海灣新區：新區位於珠江口東岸，預計建成後陸地面積達 60.3 平方公里，由長安新區、沙角地區、威遠島等三大板塊構成。規劃做為與港澳及周邊城市產業對接的平台，藉助區位優勢和經濟腹地實力，融入粵港澳大灣區，產業定位為新興產業孵化中心、現代服務業集聚中心及高端智造創新中心，將加強國際經貿合作，以吸引高端產業、人才、技術、資金與物流聚集，以實現粵港澳的產業融合及升級。

(2) 深圳前海蛇口片區：於 104 年 4 月 27 日掛牌成立，是中國大陸（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的一部分，總面積 28.2 平方公里，分為前海區塊和蛇口區塊兩部分，期望借助深圳市場化、法治化和國際化的優勢與經驗，發揮 21 世紀海上絲綢之路戰略支點作用，整合深港兩地資源，聚集全球高端要素，重點發展金融、現代物流、信息服務、科技服務及專業服務、港口服務、航運服務和其他戰略性新興服務業，推進深圳香港經濟融合發展，打造亞太地區重要生產性服務業中心、世界服務貿易重要基地和國際性樞紐港。

(三)學者專家與當地台商之看法與意見

1. 近期中國大陸全力提升高科技產業、發展產業創新，並改善區域經濟結構，台商面對中國大陸投資環境的快速變革，中國大陸的發展方式及經營行為正面臨重要關鍵，參與研討會的學者認為台商可通過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獲得更多的商機，建議台商利用大灣區或深莞穗科技創新走廊的相關資源，提升企業創新力，結合本身優勢，在珠三角區域經濟一體化下，連結跨領域與跨組織的生產要素，尋求下一步發展契機。
2. 有關廣東地區投資環境轉變情形，學者與當地台商表示，以深圳為例，深圳在「騰籠換鳥」政策後，廉價勞工與仿冒的製造業廠商大量減少，但當地

政府設定以做為「中國夢想試驗場」的政策目標，推出獎勵政策引進人工智慧、大數據與金融等服務性產業，並將閒置廠房轉型為新創企業總部，順利從以製造業為主的產業結構，調整為新創科技基地，吸引高科技廠商與人才進駐，自 2014 年以後，深圳人均 GDP 已連續 4 年超過台灣。學者認為當地政府改革目標與方向明確、開放性的政策、完善的政策規劃與專業且具服務性的政府，沒有歷史包袱，對外來人口的包容性，都是成功轉型的關鍵因素，值得我方借鏡。

3. 對於兩岸資本與產業合作問題，陸方學者專家認為，兩岸資本合作存在障礙，除了制度上的，還有心理上的原因，台灣對中國大陸資金不夠開放，擋了不少陸企到台灣投資，但在全球化趨勢下，資金具有流動性，未來可能更多跨國性企業都有陸資背景，台灣政府是否要因些許陸資背景，就放棄未來與跨國企業合作發展技術，或產業合作的可行性？值得我方政府深思。
4. 有關台灣科技產業發展轉型問題，過去台灣雖缺乏資源，但傾全國之力發展產業，到現在擁有全球最完整的半導體產業聚落與專業分工，成功扶持了台積電等廠商，現在大家用的網際網路 20 年前台灣就已經有相關技術，第 1 個中文搜尋引擎也是在美台人發展出來的，但可惜這 20 年來台灣政府與社會陷入內縮與停滯，這些技術沒有後續發展，反而落後於人。學者表示任何產業發展都必須有人才、土地及資金的長期支援，建議台灣政府應清楚了解本身定位與目標，過去優勢與成功經驗反而容易成為未來的束縛，政府應檢討過去失敗經驗才能減少彎路，在國際社會生存。
5. 對於台灣人才外流問題，學者專家認為，人才具有流動性，會以腳投票，不專屬於一個國家或地區，過去也有很多青年留學海外，學成後因為政府相關優惠政策仍會回國發展，但是為何現在又出現人才外流問題？人才是全

世界各國競相爭奪的要素資源，近期中國大陸除了招攬台青，也希望吸引過去台灣曾留學、具豐富科技專業的高科技人才赴中國大陸，全力加速其半導體產業發展；學者建議台灣政府應規劃完善且持續性的人才優惠政策措施，人才具國際性，除了生活環境，必須提供未來長遠發展規劃，才能留住人才。

6. 有關台商在中國大陸經營困境，某從事企業管理顧問業的台商表示，其赴中國大陸發展係因承接台灣政府計畫，協助工研院、資策會等半官方機構輔導當地台商，發現很多台商不相信政府給予的幫助，此位企管顧問認為，輔導台商與輔導陸企最大的不同是心態問題，很多台商都活在過去成功的經驗中，陸企信賴並對企管顧問提供的輔導技術趨之若鶩，而很多失敗的台商自認是台灣人，沉醉在昔日成功的光環中，不止不願融入當地社會，也常常對政府提供的轉型升級或經營輔導類等新資訊嗤之以鼻。這位企管顧問表示赴陸 7 年多後，從過去輔導 1,000 家台商，到現在存活不到 200 家，該公司業務也從主要承接台灣政府輔導台商計畫，轉為以輔導當地企業為主，其認為台商要在地生存，不但必須抱持開放的心態，也必須接地氣，把自己當作在地人，才能融入當地社會，也才能有長遠的發展。
7. 對於台商轉型升級困難，有中國大陸學者專家提及，在進行調研時，發現在東莞很多陸企千方百計爭取創新，特別是年青人，但為何台商反而對創新技術，抱持不願熟悉適應也不積極爭取的態度？另有我方學者專家回應表示，一則台灣本身企業轉型升級都不成功，更何況遠赴中國大陸投資的台商；二者台商投資都是拿自己的資金，不是拿政府的錢，當然對於必須燒錢卻又不一定看到成果的創新轉型保守以對。
8. 另有台商提出二代接班問題，表示其所經營工廠在業內是隱形冠軍，利潤與未來經營均甚具發展性，毋須為轉型升級而轉型升級，但其子女不願接班

經營，該台商認為子女無法融入當地社會文化環境，也是不願接班原因之一。學者專家則表示很多台商股權概念薄弱，多數企業涉及二代接班或專業經理人管理的問題，建議台商可洽詢專業意見，協助整理股權架構。

三、心得與建議

- (一) 「粵港澳大灣區」希冀效法紐約、舊金山、東京等世界三大灣區，藉由區域融合、開放的經濟結構與高效率的資源配置，能增加區域內貿易、知識、技術、資本、人員與服務的流動和優化，然而大灣區內各城市體制與法規迥異，各地區經濟發展模式殊異，各地方政府間如何競爭與合作，是否因體制、法規與行政管理措施不同影響區域內流動性，進而降低各項經濟資源集聚或擴散效益，仍尚待觀察。
- (二) 過去台商赴中國大陸投資，為中國大陸經濟改革注入新的活力，對增進兩岸良性互動具有重要的地位與貢獻，但近年來，全球及中國大陸政治經濟環境情勢複雜多變，部分台商囿於昔日光環、活在過去成功的經驗中，又因對台灣社會的認同程度高於中國大陸，不能深入瞭解當地文化，極易被高度競爭又快速變遷的中國大陸市場打敗，畢竟兩岸在文化理念、管理方式、處事風格等各方面均有很大差異，建議台商面對快速變遷的中國大陸市場應持開放的心態與格局、求新求變，瞭解當地社會文化，才能在中國大陸長遠經營。
- (三) 本次赴中國大陸考察，發現中國大陸對金融科技的應用普及程度遠高於台灣，相關金融科技技術如何普及應用頗值我方參考借鏡。此外，建議政府相關部門制定政策前應再加強對中國大陸投資環境之認識，或實地赴中國大陸參訪，親身瞭解中國大陸各地區天然資源、經濟發展、產業條件及人文社會環境等條件，蒐集相關經貿訊息及台商意見，提供資源相對弱勢之中小企業台商服務與助力，以減少台商赴陸投資風險。

106年12月17日下午拜會深圳市育山科技協會



106年12月18日參加研討會



106年12月18日下午參觀東莞松山湖綜合服務中心



106年12月19日上午參觀東莞濱海灣新區

